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俞雅文
電話：02-7734-5867
電子郵件：ywy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進字第1091001715F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一、多梯次與全國認證差異比較、附件二、多梯次認證時程表、附件三、
10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認證簡章(附件大小超出限制，請至http://edoc.scr.ntnu.edu.tw/IFDEWebBBS_NTNU/AttDownload/AttDownload.html 下載, 下載密碼:7462)
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委託本校辦理「109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
之報名訊息，請惠予轉知貴校教職員、學生與家長，並鼓勵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認證謹訂於109年9月12日（星期六）與9月20日（星期日）兩梯次舉行，報名期間自109年4月7日（星期二）至5月29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- 二、為提升考生應試便利性，今年度於3月至8月、10月至12月另辦有分區多梯次認證。多梯次與全國認證之差異請參閱附件一，各梯次認證重要期程請參閱附件二。
- 三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僅收報名費新台幣250元。另針對輔導學生通過認證及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。以上各項訊息均公告於「客語能力



初級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報名訊息與官網連結於貴校網站。

四、謹附今年度認證簡章於附件三，紙本宣傳海報將隨後寄出，敬請協助張貼，並鼓勵貴校教職員生踴躍報名。

五、報名期間同時開放申請辦理認證推廣說明會，詳細情形將另公告於網站，請惠予知會有意報考之教職員生上網了解並踴躍參加。

正本：桃園縣各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各國民中學、宜蘭縣各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各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各國民中學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學、臺東縣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各國民中學、金門縣各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國民中學、南投縣各國民中學、新竹縣各國民中學、嘉義市各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各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國民中學、雲林縣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市各國民中學、新竹市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客家委員會、本校進修推廣學院

電子公文
2020/02/04
11:24:10
交換章

校長 吳正己

公文文號：1096000613
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委託本校辦理「109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之報名訊息，請惠予轉知貴校教職員、學生與家長，並鼓勵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明湖國中各組室 校長 莊志明 決行 109/02/05 11:20:44

可

2.明湖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江孟純 送陳/會 109/02/05 11:18:12

3.明湖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怡姍 送陳/會 109/02/04 13:36:21

於學校網頁公告周知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TAIPEI
臺北